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13072410726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營建機具綜合保險竊盜損失自負額附加條款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承保範圍	茲特約定： 本保險單承保之標的物因偷竊、搶奪、強盜所致之損失，被保險人須先行負擔自負額新台幣 元整或損失之百分之 ，以兩者中較高者為準。 本附加條款適用於機具綜合損失險。
不保事項	同主保險契約